

全国资深民间借贷纠纷律师

产品名称	全国资深民间借贷纠纷律师
公司名称	北京隼永律师事务所
价格	100000.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8号光耀东方广场629
联系电话	13391730991 13261996547

产品详情

民间借贷的利滚利受法律保护吗

在现实生活中民间借贷行为是非常多的，而民间借贷通常借贷利息是比较高的，有些民间借贷还会存在犯罪的情形，如套路贷等，对贷款人的利益造成侵害，那么民间借贷的利滚利会不会受法律保护？

民间借贷的利滚利受法律保护吗

依据我国民间借贷司法解释的规定，民间借贷如果存在利滚利情况的，贷款的利息超过法律规定的，是不受法律保护的。

相关法律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第二十六条 借贷双方约定的利率未超过年利率24%，出借人请求借款人按照约定的利率支付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借贷双方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借款人请求出借人返还已支付的超过年利率36%部分的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第二十七条 借据、收据、欠条等债权凭证载明的借款金额，一般认定为本金。预先在本金中扣除利息的，人民法院应当将实际出借的金额认定为本金。

第二十八条 借贷双方对前期借款本息结算后将利息计入后期借款本金并重新出具债权凭证，如果前期利率没有超过年利率24%，重新出具的债权凭证载明的金额可认定为后期借款本金；超过部分的利息不能计入后期借款本金。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24%，当事人主张超过部分的利息不能计入后期借款本金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按前款计算，借款人在借款期间届满后应当支付的本息之和，不能超过最初借款本金与以最初借款本金为基数，以年利率24%计算的整个借款期间的利息之和。出借人请求借款人支付超过部分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以上知识就是小编对相关法律问题进行的解答，依据我国民间借贷司法解释的规定，民间借贷如果存在利滚利情况的，贷款的利息超过法律规定的，是不受法律保护的。

我公司主要经营婚姻家庭纠纷，离婚诉讼，房地产纠纷,刑事辩护，遗产继承纠纷,房屋买卖纠纷，房屋租赁纠纷，医疗事故纠纷，房屋拆迁纠纷，征地补偿纠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国家赔偿纠纷，建筑工程纠纷，林权纠纷，矿产资源纠纷，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股权纠纷，交通事故纠纷，人身损害赔偿纠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劳动纠纷，工伤事故纠纷，债权债务纠纷，知识产权，环境污染纠纷，产品质量责任纠纷,邻里纠纷,保险理赔纠纷,消费者权益纠纷，名誉侵权纠纷，肖像侵权纠纷，投资理财纠纷，旅游纠纷，民事诉讼，海商事纠纷等国内案件以及国际贸易纠纷，国际仲裁纠纷等涉外案件、法律顾问等等。

我们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8号光耀东方广场710电话：13261996547联系手机：13261996547
期待您的咨询